

东北人脚下的球

津子围

东北超酷—— 我与足球的故事 主题征文

东北的足球，从来不是绿茵场上的专利。它藏在马蹄印里，冻在冰层中，也滚在街巷的尘土里。这东西跟输赢关系不大，更多是关于怎么在一块硬地上活出点热气来。

早年间，东北没“足球”这词儿。渤海国那会儿，鞣鞞人跟唐朝学来了击鞠，其实就是马球。公元822年，渤海使者王文矩带球队去日本，跟人家踢了一场。日本嵯峨天皇看了挺高兴，还写了首诗。那时候的球，是在马背上玩的，上自达官贵人下至平民百姓都喜欢，说白了就是强身健体呗。

到了辽代，击鞠就更盛行了。辽兴宗耶律宗是个球迷，甚至在他爹刚死不久就偷偷打球，被史官骂了一顿，说他不懂孝道。可见那时候的人有多爱这口。东京辽阳府那地方，契丹贵族一度不许渤海人打球，大臣肖孝忠劝说：“这附近没地方打猎，不打球怎么练兵？”皇帝听了，这才解了禁。那时候的高手，像肖撒八、耶律塔不也，骑马射门，球杖不离身，马跑得像闪电，球稳得像黏在杖上。

金朝的女真人接着玩儿。金兀术的儿子完颜亨，球技是公认的“天下第一”。他不管骑什么样的破马，都能把球控得死死的，甚至能在飞奔的马背上弯腰捡起草地上的球杖。那时候的比赛有球门，有规则，赢了有奖。赶上端午节、重阳节，君臣一起玩，老百姓围着看。有个叫石抹元的书生也爱踢球，有一次踢球时摔下马，想到自己没有兄弟，万一摔死了没人养老，于是发誓再也不踢了。这事儿传了下来，多半是因为他那带着可笑又认真的劲儿。

到了清朝，东北人把球搬到了冰上。天

命十年正月初二，努尔哈赤带着大伙儿去太子河，在冰上踢球，叫“踢行头”。脚踩冰鞋，抢一个皮球或者铁球，几十个人一拥而上，谁抢到了就算谁赢。赢了有的赏，摔倒了大家就笑。老百姓穷，玩不起皮球，就拿个石球或者铁疙瘩在冰上踢，一脚下去，既好玩，又能暖和身子。

大书上记的大多是皇帝和将军，老百姓怎么踢球，还得看地方史的记载。

辽代辽阳城外，有个卖炭的叫阿力，脑子慢，手脚笨。看别人踢藤条球，他也去凑热闹。人家把球踢到他脚边，他一脚下去，球没动，草鞋倒飞了，正好扣在一个看热闹的老头儿脸上，弄得人家一脸泥。老头儿骂他：“你这憨货，是踢球还是踢鞋？”阿力红着脸嘟囔：“我明明踢的是球，谁知道它不跟我走，鞋倒先飞了。”大伙儿笑得不行。

金代松花江边有个书生，看村里人踢球有意思，他也去凑热闹。穿着长衫布鞋，笨手笨脚，刚抬脚就摔了个狗啃泥，长衫破了，脸也脏了。爬起来还不承认自己不行，非说是球太滑。结果拿书本去拍球上的土，书又掉地上，被球砸得全是泥。乡亲们笑他：“书生踢球，不如说书。”

清代沈阳，有个货郎爱占小便宜。冬天冰上踢球，谁输了谁请吃黏豆包。他想赢，就偷偷把沉甸甸的石球换成了轻飘飘的木球。结果脚下一滑，木球没撞对方的球，反倒弹回来砸了自己的脚背，疼得他在冰上连滚带爬，差点掉进冰窟窿。大伙儿笑他：“这球有反骨，专坑自己人。”

这些趣事没啥大道理，就是那时候人的真实样子。球踢得好不好不重要，乐和就行。

再往后，有了现代足球。1921年，爱国报人傅立鱼在大连中华青年会里，拉起了一支中国人自己的球队，叫“中青队”。这算是东北第一支现代意义上的民间足球队。

队里37个人，一半是学生，剩下的是店员、小老板。没场地，没装备，更没钱。为了凑够人，领队阎承宽把太古洋行的账房先生蔡寿山也给拉来了。蔡寿山平时只会打算盘，哪会踢球？第一次训练，球飞过来，他吓得直躲，一个球也没接住。队友笑他：“守球门还不如守账本。”蔡寿山脾气倔，每天训练完后就独自对着墙练接球，后来还真成了主力门将，这就是“账房先生变门神”的真事儿。

没鞋穿，队员们就把废旧轮胎剪成鞋底，用麻绳绑在布鞋上。这种“轮胎球鞋”看着寒酸，但在坑洼的场地上特别防滑。没球踢，就用藤条编个球，外面包破布，塞满棉花。球踢起来一蹦一跳，也不耽误大伙儿跑得满头大汗。

1923年，中青队去参加比赛，由于紧张，前锋李永新一脚把球踢向了自家球门，幸亏蔡寿山扑救及时。下场后，李永新脸红得像猴屁股，队友们没骂他，反而打趣：“你这是给自家送礼啊？”

那时候踢球，不光是为了赢，更是为了口气。洋人看不起中国人，中青队就偏要赢。上世纪20年代中期，英国太古轮船队来挑战，赛前嘲笑中国队队员穿的是破鞋。比赛那天，穿着“轮胎球鞋”的中青队员在场上跑得飞快，洋人穿着专业球鞋在泥地里直打滑。最后中青队6:1大胜。这场球踢完，大连街上没人再敢小瞧中国脚。

到了1946年，当时的足球名将夏树福将沈阳和大连的好手们召集到一起，组建了“东北风”足球队。队里没大款，全是老百姓：店员、工人、街头踢野球的。

建队时穷得叮当响。队服是大家凑钱买布，自己动手缝的。有的人手艺糙，把领口缝反了，把袖口缝死了，穿上还得扯开。鞋还是那个“轮胎球鞋”。训练没场地，就去沈阳医科大学操场。大门关着，他们就翻墙进去。校工来赶，他们就嘻嘻哈哈地跑，等

校工走了再翻回来。

练球也没个正形。用石头当标志盘，树枝画场地。有一次郭鸿宾射门太猛，球飞进菜地，砸烂了老乡两颗白菜。大伙儿赶紧去赔礼，又是摘菜又是道歉。那个老乡后来反倒成了球队的义务看门大爷，天天给他们送水。

1947年，“东北风”去天津踢球，对手是英国军舰黑天鹅队。赛前下大雨，英国人想耍赖，倒了几桶汽油把场地烧干。咱的队员们没怕，知道自己鞋防滑，就故意放慢节奏，把球传来传去，让穿着皮鞋的英国人在湿地上摔跟头。队员王政文进了一球，还去扶摔倒的英国球员，逗得全场大笑。最后“东北风”6:0赢了。

那时候出去比赛是真穷。赵元一最爱吃黏豆包，每次比赛前都得揣两个。有一回不小心掉到地上，他心疼得直跺脚。后来只要他上场，队友就给他带黏豆包。他吃了就进球，豆包成了“吉祥物”。

“东北风”前后组建三次，散伙三次。没钱，大家就散了回家干活儿。可只要夏树福一招呼，大家又把活儿一扔，重新聚起来。路费不够，就走着去，搭顺风车去。饿了啃干粮，渴了喝河水，晚上睡破庙。一路上有说有笑，没人觉得苦。

这就是东北的足球。它从来不是什么高雅的运动，它就是这片黑土地上的人们，在艰难日子里的一口热气，一股不服输的劲儿。从马背上的击鞠，到冰上的“踢行头”，再到穿着轮胎鞋赢洋人，这股劲儿一直都在。

国内职业联赛兴起那些年，我曾经是铁杆球迷，在《球报》上开过专栏，光球评就写了几十篇。后来觉得伤了、烦了、乏了，就不再关注足球。这回“东北超”来了，令我精神一振。

好啊，足球又回到了民间，总算找回了根儿。

当诗句化作人间至味

闫耀明

以诗为饌，可食可饮，成为一段文坛佳话。唐人冯贽撰《云仙杂记》里有这样的记载：“张籍取杜甫诗一帙，焚取灰烬，副以膏蜜，频饮之。曰：‘令吾肠以此改易！’”

张籍是唐代著名诗人，和州乌江（今安徽和县）人，生于公元766年，卒于公元830年。杜甫生于公元712年，卒于公元770年。也就是说，杜甫去世时，张籍才4岁，还是个幼儿。《云仙杂记》所记载的趣事，不知发生在哪一年。不过张籍崇拜杜甫，尊崇杜诗，却是真的。

假如《云仙杂记》记载的张籍“吃诗”确有其事，也从另一个角度印证了中国人信奉的吃啥补啥的习俗。一帙，从现代角度说将一部书的灰烬和上蜂蜜，每日饮用，这也是需要真诚的态度和谦学精神的，很是难得。人们常说书籍是精神食粮，自是一种恰当的比喻。

也有人以诗为饌的，只不过没有像张籍那样将诗卷焚成灰吃掉。

宋代诗人杨万里有《读诗》诗：“船中活计只诗编，读了唐诗读半山。不是老夫朝不食，半山绝句当朝餐。”一把年纪的杨万里早已是著名诗人，仍然不肯懈怠，早起乘船读诗，以至于将王安石的绝句当成了早餐，不知腹中饥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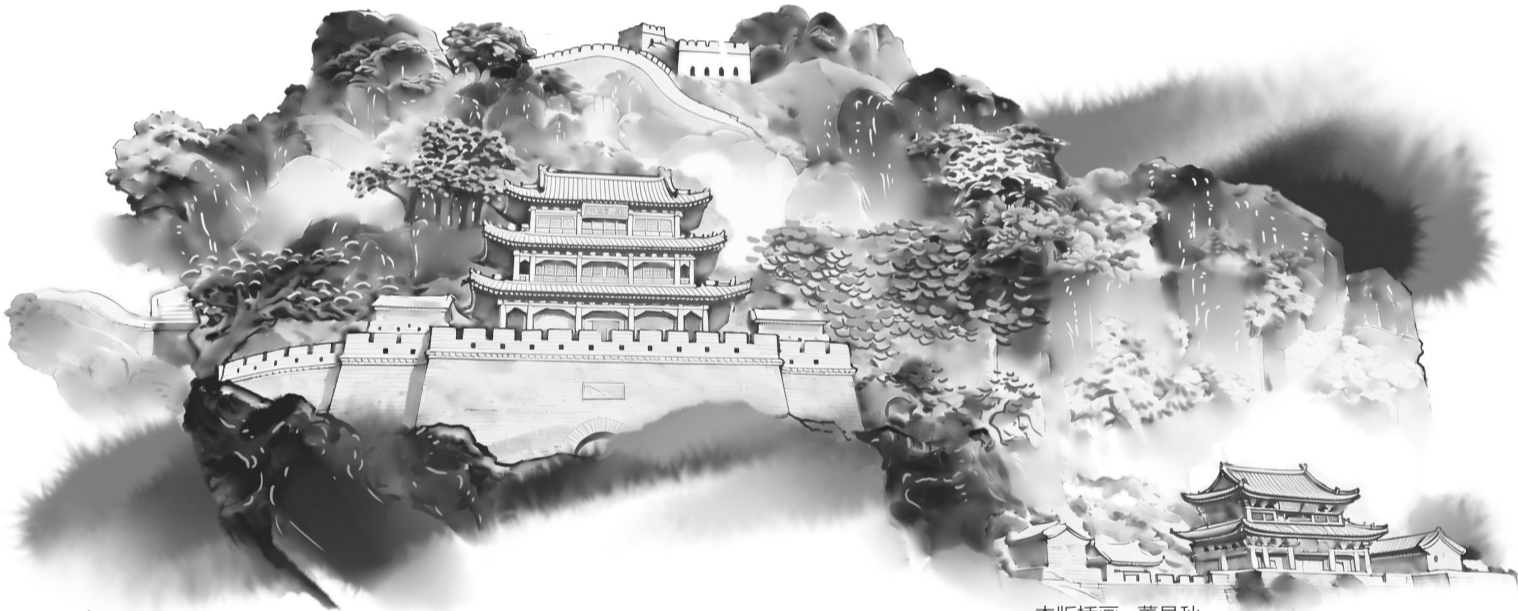
无独有偶，大诗人陆游也曾将陶渊明的诗作为“晚餐”。陆游在《跋渊明集》中这样写道：“吾年十三四时，偶见藤庐上有渊明诗，因取读之，欣然会心。日暮，家人呼食，读诗方乐，至夜卒不食。”当时，陆游还是那个十三四岁的少年，读起陶诗来竟然爱不释手，甚至忘记吃晚餐，用陶诗喂饱了自己的肠胃。

古人把读书看成是一件十分重要的事情，南宋著名诗人尤袤说得直接深刻：“饥，读之以当肉。”

这就引出我们的思考：当诗句化作人间至味，反映出的是什么呢？我以为，诗人并非真的为了果腹，而是为了满足自己的精神寄托和心灵慰藉。张籍“饮”杜甫诗，陆游以陶诗为晚餐，都是对前辈人品和作品的景仰，是将其诗歌化作了精神成长的养料。

我们从宋代诗人黄庭坚的《跋子瞻和陶诗》中，可以看到苏轼在面临逆境时的心理强大。诗中有“饱吃惠州饭，细和渊明诗”句，其背景是苏轼于哲宗绍圣元年（1094年）被贬至岭南，面对如此局面，他并未消沉，而是用“吃饱饭”与“和渊明诗”来安顿自己。苏轼喜爱陶诗，更喜爱陶渊明“不为五斗米折腰”的清高，先后作诗100余首，表达自己丰富的内心世界，以及与陶渊明的心灵契合，彰显自己的精神追求，很有些超凡脱俗的意味。黄庭坚对苏轼的尊敬，所包含的深层含义也就意蕴深厚了。

还有屈原，他在《离骚》中写下“朝饮木兰之坠露兮，夕餐秋菊之落英”。木兰和秋菊象征着高洁，坠露和落英则代表着纯净，屈原用这样的意象表达自己追求高尚品质和美好理想的决心，其艺术魅力和思想内涵至今仍然对我们有所启示。



本版插画 董昌秋

玉骨长城

梁玉梅

春夏初，辽东已有暑意。但去岫岩那天，天阴着，那暑意便只是薄薄的一层，并不恼人。车子在丹锡高速上跑，两旁山丘连绵，新绿一片。山坳里偶尔闪过几户农家，梨花开得繁盛，压着院墙。

车子从岫岩出口进入县城，穿过林立的高楼，马路两侧的玉器店不时映入眼帘。《尔雅·释器》中记载：“东方之美者，有医无（巫）闾之珣琪焉。”这里所说的“珣琪珣”，便是被称为四大名玉之一的岫岩玉了。

在辽宁的版图上，岫岩隶属于鞍山，是一座藏于群山之中安静的辽东小城。雨桐玉文化博物馆就坐落在岫岩满族自治县经济开发区内，占地4万余平方米。远远看去，古朴典雅，并没有过于张扬的外表，却内藏乾坤。

博物馆是佟少强先生历时四年打造而成的，2019年正式开馆。这是一位民间收藏家对中华玉文化的发掘传承，亦是一次厚重的致敬。

步入博物馆大厅，最先感受到的不是华美，而是宁静。这种宁静是玉石特有的温润、内敛，它带着一种沉淀了千万年的耐心。馆内由“玉出东方”“开创先河”“见证文明”“金缕玉衣”“乾隆爱玉”“圣地岫岩”“万里长城”“民族团结”8个篇章串起，犹如一条时间的河流，从8000多年前缓缓流淌到今天。

我在“玉出东方”展柜前久久驻足。那些兴隆洼文化和红山文化的玉器，形制古朴，让人仿佛置身于远古时期，感受着祖先的智慧与勇气。那小小的玉块、简素的匕形器，如果是在别处，或许会被误以为是寻常的石头，但在这里，我们知道，它们正是被学术界

为是“中国八千年玉文化史上的第一块奠基石”。有考古专家曾言，岫岩玉的开发利用，比和田玉还要早6000年以上。6000多年的光阴，当和田玉还在昆仑山深处沉睡，岫岩玉已经被先民们温柔地握在手中，或磨成器，或佩于身，或制成金缕玉衣，葬入黄土，陪伴灵魂。1983年在海城小孤山仙人洞人类洞穴遗址中，出土了距今1.2万年以前的3件岫岩透闪石玉砍斫器，为迄今人类最早制作使用的玉制品。

国人常说，中华文明上下五千年，而玉文化却绵延了八千年。在这漫长的文明史中，岫岩玉从未缺席。《中国文物鉴赏·玉器卷》载：“几千年来，我国人民使用岫岩玉，从没有间断过，最具代表的辽西出土新石器时期红山文化玉器用料全部为岫岩玉。从商周、春秋、战国到西汉，一直到今天”。那些精美的玉器，不仅仅是器物，更是整个民族审美的基因，是写在骨子里的温良。

一路观赏一路赞叹。而真正让所有人屏住呼吸、给视觉上带来震撼的，是最后展厅里的那件庞然大物——“玉雕万里长城”。一块重达118吨的岫岩花玉原石，被雕琢成蜿蜒起伏的万里长城。山海关的雄伟、居庸关的险峻、嘉峪关的孤傲，都在大师们的刻刀雕琢下栩栩如生。

这是国家级玉雕大师孙立国带领35位工匠，用时14个月，一刀一刀地在原石上“创作”出来的。我们无法想象，坚硬的玉石在工匠手中如何化为柔软的符号，但我们可以真切地看到，那些垛口，那些城砖之间的缝隙里，仿佛积淀着千百年来古长城的烟尘。古人说玉有九德，我却觉得，这块石头的

骨相里，住着一座城。

同行的一位作家感慨道：“这不仅是一件玉雕作品，更是一座精神丰碑。”这句话道到了每一个人的心坎上。玉是石，是坚硬的，它代表了一种不朽的精神；长城是民族魂，是坚韧的，它代表着一种永恒的守护。当温润的玉遇上坚毅的城，就已经超越了材质本身，成为中华民族工匠精神与文化自信的象征。央视《探索·发现》栏目曾全程记录玉雕万里长城的诞生。这不仅只是技艺的传奇，工匠的精神，更是时代的壮举。

除了玉雕长城，馆中还有重达12吨的“乾隆皇帝与满汉全席”玉雕，满族文化玉雕技艺在作品中巧妙融合。而那巨型花玉原石形成的天然C形玉龙和“马首”图案，令人见证了大自然的鬼斧神工。当自然的灵秀与人类的匠心交相辉映时，一切便都是最美的安排，最震撼人心的巨制。

离开雨桐玉文化博物馆时，阳光已穿透云层，明媚地洒在大地上。回望这座建筑，它静静地矗立在辽东大地上，守护着一万年的记忆。

岫玉的美，不在价格的贵贱，而在于历史的厚重。它曾是新石器时代先民沟通天地的灵物，是红山文化里那神秘玉猪龙的魂魄，是汉室贵族祈求永生的金缕玉衣，也是今天艺术家笔下的鸿篇巨制。

这温润的东方之美，8000年前如此，今天依然风骨卓然。一万两千年前的那柄砍斫器，与八千年的玉魂，就像那万里长城，玉为骨，城为魂，历经风霜，永远屹立，守护着炎黄子孙内心深处那一方最柔软，也最坚韧的精神家园。

雨走青纱

(组诗)

北君

与母亲话芒种

小满之后就是芒种了
布谷鸟一大早就叫了三遍
墒情不等人，节气不等人哪
母亲在土炕上选好最后一碗种子
父亲又给老牛填一把好料

河边的一亩三分地
谷雨之前就埋下了玉米种子
那是早涝保收的好地块
可保咱全家一年基本不挨饿
西沟半亩地，已播下高粱种子
田头地角再补种些豆子
而东坡上那块七分薄田
就靠天吃饭了，墒情好了
就种谷子，不好就撒些芝麻……

都说一年之计在于春
过了芒种就不可以强种了
只有院子里的几畦菜园子
那是母亲独有的领地——
小葱、韭菜、蒜苗分行排列
绿油油的就像一首抒情诗

雨走青纱

一场久违的雨
依次拉开夏天盛大的帷幕
雨走青纱，针脚细密，浑然天成
这打情的表达如此酣畅淋漓
弹起竖琴，敲起金盃，奏响天籁之音

焦渴的秧苗在阡陌上扬起葱绿的手臂
心怀感激，承受上天无私的恩赐
从村庄到田野，从根苗到茎叶
都屏住呼吸，聆听水乳交融的絮语
根在汲取，茎在拔节，叶在尽情舒展

披蓑戴笠的农人，不再殚精竭虑
他们在青葱的田垄上静默着
与秧苗对视
那种谦恭的姿势
像禾苗一样虔诚地深入泥土
奔涌的血液，在脉管中恣意拔节

还有什么能比这场天降甘霖
更深入持久？
一种发自内心的感动在村庄与田垄间
铺展

那是农人对土地的信赖
是绿叶对根的情深
六月喜雨，让农人与青纱帐
融为一体，成为垄上动人的风景

阅读

(外一首)

李见心

阅读

要付出多少白昼的忍耐
黄昏才可以飞起来
谁独自和黑暗在一起
谁的眼睛就可以阅读

要付出多少夜晚的沉默
黎明才可以喊出来
谁独自和灯在一起
谁的手就可以阅读

在前方——诗歌以火的形式
为我们辟开道路
谁寻找，谁的眼睑就留下绿色的阴影
谁期待，谁的手指就落下金色的尘埃

带疤的苹果

——在锦州廉政苹果园

带疤的苹果像个甜蜜的记号
记住了一群不吃它们的人
子弹穿不过苹果的光芒
照亮时空永不褪色的回响

它们长在1948年的南山上
长在今天生生不息的果园里
疤痕像睁着眼睛
时钟的指针牵引着高高的引领

一个苹果就是一扇打开芳香的门
一个苹果就是一个新世界
小小的苹果旋转着锦绣乾坤
成为最初和最后的博物馆

谁种下风 就会收获风景
谁种下火焰 就会比火焰更高
谁走近那个苹果
就会盛开 开花的灵魂，结果的思想